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科办函资〔2022〕95号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全国 创业风险投资机构统计调查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各相关单位：

创业风险投资机构统计调查是科技金融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自2010年起被列入国家科技专项统计。为持续推动我国创业风险投资行业健康稳步发展，按照《科技部关于开展2021年度科技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科发规〔2022〕14号）部署要求，现开展2021年度（第20次）全国创业风险投资机构统计调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与指导

全国创业风险投资机构统计调查的组织与指导工作由科技部资

源配置与管理司负责，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具体实施。统计调查工作使用“中国创业风险投资信息系统（ivcc.casted.org.cn）”平台进行填报（使用指南请登陆系统直接下载）。

二、实施与保障

各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各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和相关创业风险投资协会等要高度重视创业风险投资机构统计调查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规定，以及《科技部关于开展2021年度科技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科发规〔2022〕14号）部署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安排工作经费，明确具体负责人，形成稳定工作机制与调查员队伍，提高统计工作的效率与质量，摸清本地区创业风险投资机构的总量规模、募资渠道、投资行业、退出收益，以及政府引导基金等基本情况。在工作开展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各项防疫要求，做好统筹组织安排，优化程序机制，减少人员聚集流动，确保各方健康安全。

三、人员信息确认与更新

调查负责人和调查员是落实此次统计调查任务的关键。请各单位认真核对确认已登记调查负责人和调查员信息（见附件1）。如需对调查负责人、调查员及相关信息进行补充和变更，请于2022年2月28日前上报回执单（见附件2）。

四、工作时间安排

2022年2月，正式启动工作；

2022年3—4月，调查单位组织统计填报；

2022年4月底，关闭信息系统；

2022年5月，数据审核与汇总；

2022年下半年，工作总结。

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将择时组织线上培训会。如工作进度安排根据疫情防控进展情况调整，将另行通知。

五、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1. 科技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

联系人：张世豪 张书军，电话：010-58881663、010-58881623

2. 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

联系人：张俊芳 周代数 贾维红，电话：010-58884602、
010-58884662、010-58884619（传真）

3. 技术支持

联系人：李刚，电话：010-67571121-8009、13031114371

附件：1. 已登记调查负责人和调查员名单

2. 信息变更（补充）回执单



（此件不公开）